


汕头市濠江区自然资源局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事项审批表

编号：(2020) 汕濠自然资地字第 038 号

建设单位	汕头市濠江区碧石街道 棉花经联社	用地性质	一类物流仓储用地 (W1) (危险品仓库)
用地位置	汕头市濠江区棉花村及 324 国道周边片区 B-2-05 地块	用地面积	3060.436 平方米
濠江区自然资源局 审批意见	<p>一、</p> <p>1. 用地位置：汕头市濠江区棉花村及 324 国道周边片区 B-2-05 地块。</p> <p>2. 用地性质：一类物流仓储用地 (W1) (危险品仓库)。</p> <p>3. 用地规模：总用地面积：3060.436 平方米。 实用地面积：3060.436 平方米。</p> <p>二、规划设计主要技术指标：</p> <p>1、$1.0 \leq \text{容积率} \leq 2.0$</p> <p>2、$30\% \leq \text{建筑密度} \leq 50\%$</p> <p>3、$15\% \leq \text{绿地率} \leq 20\%$</p> <p>4、项目地坪标高参照周边规划道路标高进行设计。用地内部宜结合地形条件进行竖向设计。</p> <p>5、建筑限高按不超过 24 米控制。</p> <p>6、建筑间距和建筑物退缩红线距离应按《汕头经济特区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执行，并满足建筑间距以及消防安全等要求。建筑物、间距、退线等尺寸计算应以建筑物外皮计算。</p> <p>7、停车配建比例 $\geq 10\%$。</p> <p>8、出入口的安排应按《汕头经济特区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的规定执行，并应处理好内外交通衔接关系。</p> <p>9、邻路围墙应按通透式围墙进行设计。</p> <p>三、该用地与规划道路间不接壤，经联社应优先将用地指标用于完善本宗用地与 324 国道间用地的用地手续。</p> <p>四、工业、物流仓储用地内可建设的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等非生产性用房的用地面积不得超过工业项目实用地面积的 7%，计容建筑面积不得超过工业项目计容总建筑面积的 20%。</p> <p>五、工业厂房应按照现行技术规范进行设计，并按规定安排配电房、垃圾间等设施。</p> <p>六、各类市政管线可接周边规划道路市政管线，接出 (入) 口原则安排在用地内侧。</p> <p>七、建筑的造型，在形态、风格、色彩、屋顶和灯光等方面充分考虑城市景观效果，并与周边环境相协调。</p> <p>八、规划、设计、建设、使用过程应严格落实有关消防、环保、抗震、防噪音等安全生产措施。未尽事宜应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规范执行。</p>		
备注	 <p>日期：2020 年 8 月 7 日</p>		